

驿城区人民检察院开展烈士保护公益诉讼专项活动

让19位散葬烈士遗骸迁到“新家”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牛云强 通讯员 赵海洋)“通过这几年的不懈努力,我们终于可以告慰英烈了。”11月27日,揩拭完最后一块墓碑,驿城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组的干警在石龙山公墓烈士陵园久久伫立。

2020年3月,驿城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组干警张豪、郭婕、高超在履职调查中发现,驿城区辖区没有烈士陵园,大部分烈士墓位置偏远,无后人照看,保护不力,存在墓碑破损、墓碑污损等现象。

为了维护英雄烈士荣誉、弘扬英雄烈士精神,便于烈士家属及社会公众瞻仰悼念,2020年4月,公益诉讼办案组开展了烈士保护公益诉讼专项活动。公益诉讼干警通过拉网式摸排,走遍辖区散落在山脚和村落的42座零散烈士墓,逐一拜访、登记、造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

士保护法》《烈士褒扬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应迁尽迁、集中管护”的原则,驿城区人民检察院向驿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发出检察建议书。在驿城区人民检察院和驿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共同努力下,辖区内19座(其中包括7名无名烈士合葬墓)零散烈士墓先后被迁移至石龙山公墓烈士陵园,剩余的23座烈士墓原地保护,加固墓基,清洁墓碑,对墓边环境进行了治理。

2023年11月,根据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驻马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开展全市县级及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回头看”暨烈士纪念设施数据核查工作的通知》精神,驿城区人民检察院联合驿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工作专班,再次对辖区内的烈士墓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专项活动。

在“回头看”过程中,工作专班

多次召开由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参加的纪念设施整修工程“回头看”自查动员会。同时,结合前期验收工作成果,对区域内的所有散葬烈士墓逐一查看,发现部分零散烈士墓周边存在有杂草和碑文不清的情况。根据排查出的问题,当场督促相关责任人依法履行职责,做好辖区内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和管理,保持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庄严、肃静、清静的环境和氛围。

截至目前,烈士墓环境卫生已清理,专人维护已到位。今后,该院将进一步督促相关部门健全烈士纪念设施长效管理保护机制,压实管护责任单位工作职责,定期开展对乡、村级管护责任落实情况的巡查监督。“检察机关作为公共利益的代表,保护散葬烈士墓责无旁贷。”驿城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组负责人张豪说。

遂平县人民法院

解决农民工“薪”事

本报讯(通讯员 李娟)近日,遂平县人民法院开展涉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执行活动。

活动当日6时30分,遂平县人民法院全体执行干警在院机关办公楼前集结完毕,按照既定的执行预案兵分4路,对案件被执行人全面出击。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依法用好各类强制执行措施,对被执行人进行耐心劝导、释法明理,督促其自觉履行法定义务,全力配合执行工作。同时,对于拒不配合的被执行人,执行干警果断采取拘传等强制措施,彰显司法权威。

此次活动共出动干警36人,警车8辆,依法拘传4人,执行和解2件,执行完毕2件,执行到位金额9万余元。

新蔡县人民法院

集中执行涉民生案件

本报讯(通讯员 牛奔)近日,新蔡县人民法院开展涉农民工工资专项集中执行行动。

活动当日6时30分,该院40名执行干警集结完毕,整装待发。“出发!”随着执行局局长王长征一声令下,执行干警分为3组按照既定的执行预案奔多个乡镇、街道查询躲避执行的失信被执行人。

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向被执行人释法明理,告知拒不履行法律义务将要承担的法律后果,促使被执行人履行义务,以“真心”换“真薪”,解决农民工的“薪”事。

此次活动依法拘传9人,拘留4人,执行和解3件,执行完毕2件,执行到位金额31.6万元。

确山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食品安全

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王茜)近日,确山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在靖宇广场开展以“尚俭崇信尽责 同心共护食品安全”为主题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们通过悬挂宣传条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彩页、设立法律咨询台等形式为群众讲解食品安全法律知识,现场答疑解惑,增强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和维权意识。干警们还结合工作实际,向群众讲解涉及食品安全的案例,以案释法,普及食品安全法律常识。

此次活动发放食品安全宣传手册、彩页300余份,提升了群众的维权能力,营造了“食品安全、人人有责”的良好社会氛围。



普法进集市 服务零距离

11月28日,正阳县人民法院干警走进傅寨乡集市,向群众讲解诉源治理、民间借贷、人民调解、防范诈骗等法律法规常识,解答群众法律问题,把法律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通讯员 王树恒)

上蔡县人民法院

速裁团队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牛云强 通讯员 张小云)近年来,上蔡县人民法院立案庭速裁团队作为法院的“轻骑兵”和“冲锋队”,用速审速裁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回应人民群众对于公正和效率的双重期待。

速裁就是繁简分流、轻重分

离、快慢分道,通过快立快办、速调速裁,让当事人在最短的时间内享受公正规范、高效便捷的诉讼服务。

自2022年5月成立速裁团队以来,该院共受理速裁类案件3500件,分调裁审案件占比为72%,平均审理周期为12天,结

案率为95%。速裁团队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调解成功率60%以上,最大限度把矛盾化解在基层,为平安建设夯实了治理根基。该院被省高院命名为全省法院诉讼服务示范岗,立案庭被省高院授予集体二等功,荣获“巾帼文明岗”称号。